

#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 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3 年度，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,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,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,认真履行了自身职责,对 2023 年度公司的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忠于职守,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,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:

### 一、监事会工作情况

2023 年度,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,具体情况如下:

会议届次	会议时间	决议内容
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	2023 年 3 月 1 日	(1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	2023 年 4 月 21 日	(1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(2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 (3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 (4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 (5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 (6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 (7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

		<p>流动资金的议案》</p> <p>(8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(9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(10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</p> <p>(11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</p> <p>(12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</p>
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	2023 年 8 月 17 日	<p>(1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</p> <p>(2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</p>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	2023 年 10 月 26 日	<p>(1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(2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</p>

## 二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
### 1、公司规范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赋予的职权，依法对公司的决策程序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依法经营，董事会运作规范、决策程序科学、合法，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忠实履行诚信义务。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；

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时，没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 2、检查公司财务状况

监事会审核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等事项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内控机制健全、财务状况良好。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3、关联交易与对外担保情况

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及关联事项进行了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交易价格公平、合理，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，除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外，不存在任何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4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、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用途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5、公司内部控制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、有效开展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## 三、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

1、2024年，监事会将紧紧围绕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继续勤勉尽责，积极履行监督职能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；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，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；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、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，实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，重点关注公司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，保证公司资金使用合规、高效；结合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提出的新要求，推动公司对各项法人治理制度进行完善，实现公司整体又好又快地发展。

2、继续加强自身学习，有针对性的参加法律法规、内控建设、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的培训，强化监督管理职能，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。

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5日